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总结(通用5篇)

总结是在一段时间内对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一种书面材料，它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我想我们需要写一份总结了吧。写总结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总结篇一

一、2020年工作情况

（一）明确目标任务，落实专人推进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我委迅速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召开2020年河长制工作会，传达河长制工作文件精神，明确我委2020年河长制工作的重点及任务，对河长制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落实专人全力推进河长制工作，完善工作流程，及时反映情况，加强督查检查，全力推进河长制工作。

（二）实施循环用水，开展清洁生产

为贯彻河长制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我委狠抓园区工业企业污染防治，采取以巡查人员现行说教、督导曝光的形式，及时对园区企业的不文明行为进行劝阻；强化企业排污监管，开展企业“双达标”清洁生产行动，鼓励企业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实施清洁化改造，指导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加强园区工业用水监管，鼓励园区企业循环用水；推动园区废水预处理、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自动在线监测设施建设等，收到了较好反响。

（三）协助巡河活动，建立巡河台账

我委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协助县级河长拟定巡河计划，开展

巡河活动，根据“分级负责、分片包干、一河一长、一河一策”的举措，对协助马兵河长所管辖的石塘河进行摸底调查，及时了解石塘河相关情况和存在的问题，结合实际，探索建立“一河一策”的治理方案。根据石塘河河道截污纳管、日常保洁是否到位；工业企业、畜禽养殖、污水处理设施、服务行业企业等是否在偷排、漏排及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是否存在各类污水直排口、涉水违建（构）筑物、弃土弃渣、工业固废和危险废弃物等；生活垃圾是否有效收集处理；河道整治工程质量进展情况；河道管护范围内的各类堆积物及违章建筑；河道已整改问题是否出现反弹现象等问题，建立巡河台账，进一步落实河长制相关工作。

二、存在问题

河长制工作开展以来，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在具体工作中也存在一些主要问题。一是部分沿河群众对河道环境保护的主观意识不强，把未经处理的生活垃圾倒入河沟，甚至有个别群众把未经处理的畜禽粪便、污水排入河流，导致“河长”工作压力大，河道环境整治难度大，易反复，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二是日常工作存在一定的缺位现象，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河库保洁员人数及清洁河库的频次密度不够。

三、2020年工作计划

1. 进一步理顺机制，完善“河长制”制度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总结篇二

我镇20xx年河长制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在县河长办的业务指导下，精心谋划，认真组织，严格落实“四项清单”，取得了初步成效，在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方面有明显突破，增强了干部群众的水域保护意识。20xx年我镇将继续坚定不移走“金山银山就

是绿水青山”生态战略，严格按照河长制工作要求，深入推进镇水环境治理工作，现特制定20xx年工作计划。

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建设“美丽、魅力西河”为目标，坚持科学治水、依法治水、全民治水，深入贯彻实施河长制，按照“统一部署、分线负责，属地实施、长效管理”的原则，认真落实河长制工作责任制，建立一套长效管理机制，打造洁净水系环境。

根据“河长制工作”相关要求，扎实推进我镇(西河)段水环境治理，到20xx年底，我镇段流域水面无水葫芦、无漂浮物、河道两岸无干树枝、白色垃圾、排水沟无直排生活用水，河道环境面貌显著改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明显下降，地表水环境质量保持优良，河道水体感观变清、变净，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出境水质优于ii类水体标准，全镇人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

20xx年我镇河长制工作积极推进“水岸同治，建治并举、监管结合、全民参与”的方针，从“工程治水、管理治水、社会治水”三大方面着手，全面加强水系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对沿岸经营生产、畜禽养殖直排污水、违章建(构)筑物等违章行为进行全面整治。监测的重点是严格环境准入制度，加强涉水环境污染执法监督管理。管的重点是加强水体环境卫生管护，从源头上控制新污染产生，完善“五水共治”的长效机制。参的重点是通过宣传、各类活动加大水环境整治宣传，营造舆论氛围，引发群众关注，形成社会监督全民参与的强劲态势，引导单位、团体、个人履行社会责任。

20xx年我镇为实现治水目标，按照“统一计划、突出重点、分步实施”的思路开展河长制工作，开展畜禽养殖排污整治，沿岸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使西河(段)水质进一步提升。

1.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程。扎实排查整治河道两岸畜禽养殖

污染，促进畜牧业转型升级，完成西河(段)沿岸养殖的污染治理工作。

2.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因地制宜选择适用的生活污水处理模式，提升农村生活污水的处理效率和覆盖面。

3. 加强街道生活污水设施管理。加快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工作，确保污水处理厂提早投入运行，做好街道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监管，充分发挥污水处理厂的效益作业。

4. 加强坑水系日常管理，及时发现损坏和违章问题。抓好“清除河道违建和清除河道违占”专项整治行动，加强河道管理执法力度，坚决取缔非法采砂行为，根据职能强化河道及沿岸日常管理和维护，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日常巡查机制，查处违法占用河道行为，及时发现并处理设施损坏和违章违建行为。

5. 加强沿岸环境卫生管理，打造洁净水系环境。抓好“洁净村居”创建工作，健全完善督查考核方案，按时河道巡查，按时清除河道水葫芦、水面漂浮物、河岸白色垃圾、干树枝。

6. 加强媒体宣传，充分发挥舆论导向。镇村充分发挥新闻舆论导向作用，通过广播、板报、标语、短信等新闻媒体，广泛持久地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对先进典型的总结和推广，形成共建共享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氛围。

7. 开展各类团体活动，引导社会各界参与。各村(居)、镇级部门驻镇单位应围绕整治工作目标内容，开展多形式主体活动，引导全镇群众履行社会责任，自觉控制污染、推行清洁生产生活，充分发挥广大群众的作用，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投身水环境治理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水环境治理的良好氛围。

8. 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建立健全日常管理机制。落实全镇水系涉村(居)两委等基层的治水工作责任，明确水系各段面河长，并督促落实治水具体方案和日常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在治水中的作用。

9. 结合中省市河县河长制工作要求，在深入开展河道巡查、调研和广泛征询各方意见建议的基础上，根据我镇河长制工作“四项清单”，明确各段河域上下游所属村(居)的目标任务、工作要求、职责分工以及具体措施，形成了河长制工作协调配合、多点发力的良好局面。

1.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全镇“河长制”工作体系，党政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为镇级总河长和镇级河长，各相关村明确村级河长、巡河员、保洁员，各级河长各司其职，共同做好督查、整治，保洁工作。

2. 强化工作机制。强化工作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作用，每月组织召开工作会议，及时交流先进经验，协调解决遇到的问题和困难，每月通报整治情况，实施整治工作督查考核。

3. 强化督查考核。在河长制工作相关村自查基础上，根据目标责任书的时间节点逐项落实当月的督查、巡查、整治，保洁工作。对进展不快、落实不力的相关村进行通报问责，同时，将治水完成情况纳入各村(居)年度综合考核。

4. 强化资金保障。安排资金，用于“河长制工作”督查、巡查、整治、保洁和管理，为保质保量完成督查、巡查、整治、保洁提供资金保障。

5. 强化宣传推动。营造良好的工作推进氛围，充分发挥宣传的引导作用，增强全镇干部及群众履行社会责任，自觉控制污染、推行清洁生产生活。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总结篇三

一、强化水资源保护行动

1. 持续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严格重大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落实区域用水计划管理。

牵头部门：镇水利站

配合部门：镇工业办公室，镇城建办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2. 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按照《xx省行业用水定额》，加强用水管理，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大力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快取水户规范化“一户一档”建档工作，完善日常监管预警机制。

牵头部门：镇水利站

配合部门：镇工业办公室，镇城建办镇农技站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3. 进一步巩固入河排污口专项整治“回头看”成果，进一步规范监管，加大监督监测力度，落实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实施细则。

牵头部门：镇环保站

配合部门：镇水利站、镇城建办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二、严格水域岸线空间管控行动

4. 加快推进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步伐，持续抓好集中整治、巩固提升等各阶段工作，切实整改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突出问题，持续改善河湖水域岸线面貌，2020年5月底前，全面完成清理整治任务。全面摸清农村河湖突出问题，以问题为导向，“清”、“管”并举，标本兼治，全面加强农村河湖管理。2020年年底，农村河湖“脏乱差”面貌明显改善，着力打造干净整洁、生态宜居、管理有序的农村河湖。

牵头部门：镇水利站

配合部门：镇直镇企各有关单位和部门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三、加强水污染防治行动

5. 加大对无证开采、越界开采等违法行为查处力度，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加大工矿企业污染排放监管力度，严防工矿企业污染。强化工业集聚区监管，确保建成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管网正常运行。

牵头部门：镇环保站、镇工业办公室

配合部门：镇直镇企各有关单位和部门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有关企业

6. 继续实施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推进集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集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0%，加快农村改水改厕工作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牵头部门：镇城建办

配合部门：镇环保站、镇水利站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7. 优化水产养殖空间布局，依法科学划定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和养殖区。推进养殖生产清洁化，实施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三年行动，确保2020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9%，实现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备装备全配套。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202年全镇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达到88%，化肥利用率达到39%，全镇农药使用量与基期相比降低1%，农药利用率达到40%以上。

牵头部门：镇农技站

配合部门：镇环保站、镇水利站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四、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行动

8. 深入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加强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推进饮用水应急备用水源地建设全覆盖，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保障居民饮水安全。

牵头部门：镇环保站、镇城建办

配合部门：镇水利站、镇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9. 强化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推进将河湖保洁纳入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68%以上。推进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厕所革命，确保完成改厕任务。不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河湖周边环境。

牵头部门：镇农技站、镇城建办、镇卫生健康委员会

配合部门：镇水利站、镇环保站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五、推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行动

10. 加强水利工程控制运用和河湖水量水位调度，落实生态流量保障工作，探索河湖生态流量保障工作机制。

牵头部门：镇水利站

配合部门：镇工业办公室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11. 严格实施禁渔期、禁渔区制度，落实水生生物保护区全面禁捕，大力推进以xx河xx段为重点的水生生物保护行动。严厉打击涉渔违规违法行为，强化违规渔具清理整治以及电、毒、炸鱼专项执法。严控河流、湖泊投饵网箱养殖。规范开展增殖放流，提升增殖放流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强化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管理保护，维护生物多样性和水域生态安全。

牵头部门：镇水产站

配合部门：镇水利站、镇林业站□xx派出所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六、加大执法监管行动

12. 继续落实□xx省环境保护“五个一”专项行动整治非法采

砂工作方案》，开展“蓝盾2020”、“清江清河”等专项行动，严厉查处非法采砂行为，依法打击采砂领域黑恶势力。加强采砂船舶管控，实现xx河xx段无非法采砂船只，全部拆除境内采砂船只。

牵头部门：镇水利站

配合部门：镇公路站□xx派出所、镇工业办公室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13，组织加大重点流域环境监管力度，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向水体排放残油、废油和污水垃圾，以及船舶未按规定采取防治措施装载油类或有毒货物行为。

牵头部门：镇环保站

配合部门：镇公路站、镇水利站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14，持续开展□xx省河湖执法工作方案（2018-2020）》，加强涉河湖违法行为的联合执法，加大对,xx河、xx段等重要河湖、重点河段和重要时段的巡查力度，组织开展执法检查，严厉打击涉河湖违法违规行，持续清理整顿非法设障、围垦湖泊、侵占水域等行为。

牵头部门：镇水利站

配合部门：镇农技站、镇公路站、镇林业站□xx派出所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15. 加大对河湖巡河巡湖巡查暗访力度，把解决河湖突出问题、

推进河湖长制任务落实作为巡河巡湖的重点，强化河长湖长履职尽责。加强社会监督和公众参与，开展示范创建，加强宣传引导，推动河湖长制从全面建立到全面见效。

牵头部门：镇河长办

主体责任单位：各村(居)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总结篇四

为规范和推进河长制工作，切实加强河湖管理保护，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根据《益阳市委办公室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建立河长工作会议、河长专题会议、河长制委员会成员单位联席会议等制度。

表彰、奖励及重大责任追究事项；协调解决全局性重大问题；经市级河长同意研究的其他事项。

第五条会议形成的会议纪要或重要讲话经市级河长审定后印发。会议研究决定事项为河长制工作重点督办事项，由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和市河长办负责组织协调督导，有关市河长制委员会成员单位及区县（市）河长承办。

第一条河长制委员会成员单位联席会议由市级副河长或市河长办负责人主持召开。出席人员：相关河长制委员会成员单位责任人和联络人。

第二条会议根据需要适时召开。第三条会议由市河长办或市河长制委员会成员单位提出，按程序报请市级副河长或市河长办主要负责人确定。第四条会议议定事项：研究提出河长制年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河长、副河长确定的工作事项；协调调度河长制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河长制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题；协调督导江河湖库保护管理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形成的会议纪要经市河长制办公室负责人审定后印发。第五条会议议定事项由有关河长制委员会成员单位分别落实。

为进一步强化工作责任，提高工作效率，及时跟踪河长制实施进展，定期公布河湖保护管理情况，根据《益阳市委办公室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结合工作实际，建立河长制信息共享制度，包括信息报送、信息简报和信息公开制度。

将重要、紧急的河长制相关政务信息第一时间整理上报至市河长办，确保重要事项表述清晰、关键数据准确无误。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总结篇五

根据《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的精神，为落实省、市、县关于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的相关要求，全面推进我镇林长制的工作，结合我镇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践行生态文明思想，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根据《》决策部署，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要求，在全镇全面推行林长制，进一步明确全镇党政领导干部保护发展森林草原资源目标责任，构建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和美丽建设。

（一）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为主。牢固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维护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物多样性，提升林业生态服务功能。

（二）坚持党政同责、部门联动。加强党委领导，建立健全

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明确各级林长的森林资源保护发展职责和考核评价制度。强化部门协作，统筹各方力量，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人人有责任的工作格局。

（三）坚持依法治林、制度创新。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保护森林资源。强化监督检查，严格考核问责，建立健全保护发展长效机制。深化林业重点改革，创新发展体制机制，提升我镇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四）坚持绿色发展、生态惠民。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强化森林、湿地等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积极推进生态产业和林业新业态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生态产品的需求，推动山区振兴发展。

（五）坚持因地制宜、特色发展。围绕抢抓“双区驱动效应”和广深“双核联动”机遇，发挥优势，主动对接，举全镇之力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用心用情用力推动苏区振兴发展。针对我镇资源禀赋和发展定位，走特色发展之路，打造富于地域特色的森林生态品牌，实现全镇林业综合效益最大化。

力争到2021年7月底，全镇基本建立镇、村两级林长体系。建立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初步建立“林长制”考核办法、“林长制”责任追究办法、护林员管理办法等林长制相关制度，推广使用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构建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各部门协同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林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到2025年，全面建成配套制度完备、运行机制顺畅的两级林长制组织体系，建成以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总抓手的现代林业治理体系、以提供优质生态产品为导向的现代林业产业体，实现“全域森林城市”的建设目标。全镇森林覆盖率达75%以上。

到2035年，进一步巩固完善林长制的建设成果，稳步提高森林生态旅游特色，弘扬生态文明，大幅度改善^v^镇人居环境，丰富森林景观，建成完善的城镇森林生态体系、发达的生态旅游产业体系、繁荣的生态文化体系和坚实的支撑保障体系，全面实现^v^生态旅游型森林小镇的建设目标。

（一）构建两级林长体系

建立区域与自然生态系统相结合的镇、村两级林长体系。镇级设立林长和副林长，由镇长兼任镇级林长，林业分管领导兼任副林长，并按驻村安排，包村负责各村森林资源保护和发展工作。各村分别设立总林长，由支部书记兼任总林长；设立副总林长，由分管负责村干部兼任，实行分片（组）负责。

（二）建立林长办公室

镇设置林长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林业分管领导担任，副主任由林业部门负责人担任，成员由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有关同志组成。办公室设在镇林业办公室，承担林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